

证券代码：002134

证券简称：天津普林

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《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》。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 7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秦克景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议案》，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为了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、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清查、分析和评估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，同时对上述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设备及备件进行处置。

公司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新增计提合计金额为 1,067.72 万元，转回金额为 244.44 万元，核销/转销金额为 694.69 万元。

具体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公告》

2、《关于对外出售房产的议案》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为有效盘活公司闲置资产，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持有的位于天津市河北区桃江里 1-1-501 及 1-5-302 的房产对外出售，公司通过委托房产中介机构按照当地二手房市场交易价格进行出售。

具体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外出售房产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